



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

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

2014

7328条失信“老赖”信息导入被执行人名单库 32人污染环境被判处实刑

立案侦查职务犯罪35人,其中 查处现职科级以上干部5人

全年共受理各类案件 **25244** 件,办结 **25235** 件(如按2013年统计口径,收、结案数将分别达到28462件和27868件),收、结案数在全省105个法院中均居第5位。法官年人均结案217件,是全省平均数的1.55倍。

全年共审查逮捕犯罪嫌疑人 **2261** 人,审查起诉 **4235** 人,办案总量居全省基层检察院第二。

共审结刑事案件 **2596** 件
判处罪犯 **3741** 人

全院共审结破产案件16件,结案标的额16.43亿元,盘活资产4.2亿元,激活厂房土地221.7亩。



受理各类民事案件 **12869** 件,审结 **12853** 件,同比分别上升14.94%和11.05%。

共执结案件 **8539** 件,执结到位标的额 **17.18** 亿元,同比上升8.23%。
利用公安网上协助布控机制,及时控制被执行人 **37** 人。

立案侦查职务犯罪 **35** 人,同比上升25%。

其中,贪污贿赂犯罪 **32** 人,渎职侵权犯罪 **3** 人;贪污贿赂5万元以上大案 **30** 人,大案占93.8%。

立案侦查行贿犯罪 **15** 人。

将7328条失信“老赖”信息导入人民银行征信系统、最高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库,使他们在贷款融资、招投标、市场准入、乘坐飞机高铁等方面受到限制,促使一大批案件自动履行。

严厉打击民商事虚假诉讼,移送公安机关刑事立案 **5** 人。



高度关注“舌尖上的安全”,审结危害食品药品安全案件 **11** 件 **24** 人。

继续做大做强网络司法拍卖品牌,在淘宝网平台上线拍品 **604** 宗,成交额达 **7.97** 亿元,均居全省第二位,为当事人节约佣金 **2640** 万元。

经争取被最高法院批准为全国审判权运行机制改革试点法院后,我院稳妥推进审判权运行机制改革。

审结民间借贷纠纷案件 **2175** 件,结案标的额 **16.88** 亿元。

对环境污染犯罪提起公诉 **33** 人,同比增长10倍;对侵犯知识产权犯罪提起公诉 **43** 人,同比增长1.5倍;对金融犯罪提起公诉 **12** 人,涉案金额达3.16亿元;对危害食品安全犯罪提起公诉 **21** 人,同比增长30%。

对审查认为不构成犯罪的决定不批准逮捕 **8** 人,不起诉 **14** 人;对审查认为证据不足的决定不批准逮捕 **89** 人,不起诉 **27** 人。

温州中院通报的20项审判质效核心数据,我院有16项排在全省基层法院平均值之前,审判质效水平位居温州“三区两市”基层法院第一名。

市检察院获得温州市检察系统首个“全国模范检察院”的荣誉称号,被评为温州市检察机关党风廉政建设先进集体。



审结污染环境案件 **29** 件,32名被告人均被判处实刑。



率全国之先实行公开审判的案件互联网直播,累计直播6016庭次。实现裁判文书上互联网“应上尽上”,上网数量位居全省基层法院第三位。

有47个集体或个人获得温州市级以上记功或表彰。其中,一名干警荣获全省检察机关电子数据取证大练兵业务竞赛第二名,两名干警获得温州市优秀公诉人,两名干警获得温州市公诉新秀称号。